**中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相关教学工作安排**

2017年10月9日至12日，教育部专家组将进校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确保迎评工作有序、高效完成，各学院要成立教学运行工作保障组。组长由正职担任，副组长由副职担任，成员由学院根据相关工作特性自定。负责专家组进校前及在校期间的正常教学运行及协调、配合、服务工作。现将相关教学工作安排如下：

1、各学院要在9月22日之前，按教务处下发的10月8日至12日教学计划认真核对上课教师名单，决不允许更换上课教师、上课时间、上课地点。并通知到上课教师及上课班级的辅导员及班主任，组织好课堂教学和实验教学秩序。各学院上课计划核对完成后由学院主管教学的副院长签字上报教务处备查。

2、各学院在9月27日之前，针对本学院的试题试卷、毕业设计（论文）及相关教学资料归档存在的问题，进行最后一次检查，并安排专人负责各项材料的调阅报送工作。

3、各学院在9月27日之前，将本学院负责的所有教学、实验、实训场所、学生创新平台、科研平台进行环境卫生清理工作，并安排相关负责人负责讲解工作（做好准备，以防到访）。协助做好专家走访接待工作。

4、各学院在9月27日之前，所有实验、实训场所、学生创新平台必须有相关所开实验课程教学的实验教学大纲、部分实验报告、学生创新部分申请及结题报告；相关实验室名称、安全员信息必须齐全、管理规章制度必须上墙。

5、各学院在9月25日至10月12日之间开展课堂教学大检查。包括老师上课情况、学生上课情况。组织本院教指委开展教学督导检查工作。

6、各学院在9月27日之前，要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本学院自评报告，熟知学院的学科专业发展历程及办学定位与目标，教师本人所在学科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体系、培养过程及培养成效。熟知本人参与的各种教学活动。每名教师都应该认真思考，做好访谈、座谈准备工作。

7、各学院在9月27日之前，各学院要组织全体学生要熟悉本学院自评报告中“学生发展”部分的内容，针对学生指导服务、学风及学习效果、对学校的满意度等进行认真思考，做好访谈、座谈准备工作。

8、各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负责人要安排加强对学生教育的工作计划，让学生遵守校规校纪，杜绝上课迟到、早退现象和上课打瞌睡、玩手机等行为。

以上各项工作教务处将安排专人在9月28日、29日进行全面检查。

中北大学教务处

2017-09-20